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 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59 名调整为 257 名，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38 万股调整为 1032 万股。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此项议案以 6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随群、张子琦、董浩回避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6 年 6 月 12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5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32 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此项议案以 6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随群、张子珅、董浩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匹配公司业务发展与战略规划，持续健全治理体系、提升运营与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授权管理层统筹推进后续落地工作。为进一步提升决策效能、增强经营管理灵活性，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不改变整体架构的前提下，对内部机构的名称、职能微调等非实质性事项进行必要优化，以保障组织运转与业务发展高效协同。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5 日